

致香港花園道

美利大夏 20 樓

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組

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

沙田石門安睦里六號

人文素質科及通識教育科同學

有關骨灰龕政策檢討的回應

政府於本年七月推出諮詢文件，徵求各界有關骨灰龕政策的意見。多年來，骨灰龕位均主要由政府以及一些宗教團體所提供，這些龕位雖然管理得宜，但數量卻日漸未能滿足需求。是以近年不少私營機構相繼興建骨灰龕場，向大眾提供骨灰龕位，這些龕位未受規管，管理質素參差。有見及此，政府決定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場，保障市民利益；另一方面，政府亦計劃在全港十八區興建骨灰龕場，並已物色十二塊可供選擇的土地。政府遂向全港市民徵詢有關這些政策的意見。

本校位處沙田石門，校園不遠處有一幅政府計劃興建骨灰龕的土地。若然政府之計劃落實，則本校師生不免會受影響。是以作為此政策之持份者之一，本校師生當義不容辭表達意見，回應政府之諮詢文件。本校通識教育科邀請中四及中五同學為上述政策提出意見，同學們反應踴躍，本校共收得約二百四十份意見。

以下將陳述綜合所得的結果。

就骨灰龕設施的供應，本校學生有以下意見：

- ◇ 約有近六成的同學支持於十八區興建骨灰龕。同學大都認為離世的人會隨著香港的人口上升而有所增加，現時的骨灰龕位必然有飽和的一日，故此，興建骨灰龕位是迫在眉睫的事。
- ◇ 大部份支持的同學亦認為此問題應由各區共同承擔，故此不應只在某幾區興建骨灰龕場，正如某位同學所言「解決問題需要廣大的市民共同付出，這並不只是某一個區份的問題」。同學認為這是一個涉及公平與否的問題，「為什麼只有某些區分會有這樣的設施？這對那些區分的人公平嗎？」。不少同學指每區也有人離逝，每區也應分擔責任，共同解決問題。
- ◇ 然而，支持該政策的同學亦有不少顧慮，尤其是針對選址方面。「……這些設施可能會令人不安，甚至影響心理健康，我同意要十八區也起，但政府一定要小心選址」，「就算我同意要興建骨灰場所，但是也不應該起在鬧市或者旺區，這會影響該區的商業活動與樓價的」。
- ◇ 選址以外，支持的同學亦有擔心會造成環境污染。「起是要起，不過要確保沒有灰塵會吹各民居，處理香火亦應該以環保為原則」。
- ◇ 除卻近六成支持的同學外，亦有約四成人反對於十八區興建骨灰龕。
- ◇ 反對的同學主要認為沒有充分的理由十八區均要興建骨灰龕場所。「……現時也並不是每區也有殯儀館，為什麼十八區也有人死就要十八區也有骨灰龕場？為什麼不能集中在一區？這不是更有效率嗎？」不少同學指現時的墳場也主要集中在幾個地方，並不是每一區也有，就算要增建骨灰龕場，集中在某些區分也未嘗不可，只要配套做得合當，這應該更符效益。
- ◇ 大部份反對的同學質疑政府能否在上中環等繁忙地段找到合適的土地。「中

環是香港的核心商業區，尖沙咀更是集合商業與旅遊的旺區，政府根本不應在這上地方興建骨灰龕，這會影響香港的發展」。

- ◇ 另外，亦有同學擔心這政策會影響香港的樓價地價，「每區的地價、環境，人口也不同，在十八區也建會影響某些區分的發展」。
- ◇ 經濟問題外，同學亦憂慮此政策會帶來環境污染，「隨風吹來的灰塵會在各區造成空氣污染，影響居民健康，尤其是在人口密集的地方，但若集中在郊區興建造些設施，對大眾的影響就會較細」。
- ◇ 部份同學指政府的政策「治標不治本」，他們認為就算此政策落實在十八區興建骨灰龕，長遠而言，這些設施亦早晚會飽和，未能滿足市民所需，故政府應製訂可持續發展的方針。

就可持續發展的處理骨灰模式 (如海葬)，本校同學有以下回應：

- ◇ 共有約九成同學支持如海葬等可持續發展的處理骨灰模式。
- ◇ 同學大都認為香港地少人多，可用的空間非常有限，故必須設法在一定程度上實行海葬等更節省地方，更符合成本效益的處理骨灰方法。
- ◇ 同學亦指香港土地有限，故應地盡其用，將土地留予發展經濟所需的設施。
- ◇ 有同學更以聯合國所公佈的「可持續發展」的定義，來說明海葬比使用骨灰龕設施更為合適。「可持續發展的定義是指能滿足當代發展的同時，亦不影響未來的發展，海葬及網上追思可使土地留予將來的下一代使用，實為更負責任的做法」。
- ◇ 而不少同學亦認為網上追思亦比傳統儀式來得環保，「既沒有香火帶來空氣污染，亦沒有其他祭品造成垃圾的問題，一舉兩得」。
- ◇ 此外，亦有約一成同學反對新式的可持續的處理骨灰安排。

- ◇ 他們認為這樣的處理方式並不能表示孝悌和敬意。「在這樣的安排底下，我們的心意根本不能充分地表達出來，這對先人是不敬的」。
- ◇ 同學亦指這些做法有違傳統，並不會受到人們的支持。